

股票简称：西藏天路 股票代码：600326 公告编号：临 2017-40 号

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发送至公司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多吉罗布先生召集，会议应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9 人。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网站上的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》（临 2017-41 号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水泥产能置换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网站上的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

于为控股子公司水泥产能置换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临 2017-42 号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网站上的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临 2017-43 号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为了保障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同时为了确保新建、续建施工项目进度，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20,000.00 万元（贰亿元整），贷款期限 1 年，信用贷款。在贷款期限内公司将及时回笼资金，按期归还所贷款项。

特此公告

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6 日